

证券代码：6002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18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法定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4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收费总额3.55亿元；2023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529.17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0次。5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华，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秦吴芹，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淑燕，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2、诚信记录

拟参加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王淑燕	2023.12.21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	因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至2021年年报审计事

					项，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警示函。
--	--	--	--	--	-----------------------------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公司法定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125万元，与上期相比，本期审计费用降低5万元。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以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事前对致同所进行了较为充分的了解，认为致同所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同意董事会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8名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